

# 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发包单位: 杞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承包单位: 河南三仁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 施工承包合同

发包方：杞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河南三在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在明确的分工、加强协作的前提下，为保证保质按期完成工程施工任务，特签订如下合同。

第一条：工程名称：

杞县至朗浩纺织厂10KV变电站新建工程

第二条：工程承包范围：

乙方负责用户的前期报装、现场勘察、审批、施工、试验以及验收内容，施工涵盖内容为：高压部分采用电缆埋地，高压连接点至甲方新装变压器进线。

第三条：工程地点：

杞县工业园区

第四条：工程期限：

- 1、施工期限：合同签订完毕，供电公司下达供电方案答复单，现场具备施工条件之日起计 20 个工作日。
- 2、如遇下列情况，工程工期相应顺延：

(1)重大设计变更而造成设计方案改变致使施工无法进行而影响施工进度。

(2)因设备材料供应问题不能满足现场施工要求或由于甲方协调不及时到位所造成的工期延误。

(3)不可抗拒因素。

#### 第五条: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一次性总包安装承包方式,乙方负责技术、材料、协调、施工。

第六条:工程价款及结算支付方式本合同的价款为该项工程预算价款,即-940500----元(大写:玖拾肆万伍百元整,含税),合同签订生效 3 日内甲方支付工程款 30%(大写:贰拾捌万元整)。作为乙方开工前协调和备料准备工作, , 剩余款,竣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 第七条:材料

本工程所需的主要设备:1、1250KVA 箱变一台 630KVA 箱变一台, 2、高压柜按图纸要求, 低压柜出线柜按业主要求, 低压断路器德力西牌, 全部采用铜排连接, 低压补偿 30%以上, 接地网二套, 箱变底座二基, 达到设计要求, 10KVA 地理电缆 500 米左右, 按图纸, 电力公司要求施工。

以上均达到国家有关规程、规范、标准和加工合同的规定, 并建立严格的管理和检验制度。

#### 第八条:安全工作

乙方必须严格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制定相应的组织措施、技术措施和安全措施，精心组织施工，确保施工安全。

#### 第九条:工程验收与移交

乙方在确认所承包的全部工程已达到工程质量标准并具备验收条件后，甲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会同乙方及杞县供电公司有关职能部门组织验收送电。送电后工程移交完毕。

#### 第十条: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凡因执行本合同或本合同有关事宜，所发生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时，可诉诸法律解决。

#### 第十一条:其它

施工通道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乙方积极配合共同解决。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工程竣工验收移交后，财务手续结清之日，合同自行失效。(质保期不发生变化)。

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

签署页

甲方：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

(签字)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刘梅

2021年11月15日